

华中科技大学工会委员会

校工会〔2024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华中科技大学二级工会 考核测评指标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二级工会：

为进一步加强二级工会教代会工作的领导，进一步规范二级工会评优评先工作，根据《华中科技大学工会工作规定》精神，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研究制定《华中科技大学二级工会考核测评指标（试行）》。经2024年3月5日校工会主席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华中科技大学工会委员会

2024年3月8日

华中科技大学二级工会考核测评指标（试行）

-经 2024 年 3 月 5 日校工会主席办公会审议通过-

一、党的领导（满分 10 分）

1. 同级党组织重视工会教代会工作，每年至少听取一次工会工作汇报。（5 分，评优一票否决项）

2. 工会主席是党政联席会正式成员。（5 分，评优一票否决项）
（1-2 项由二级工会提供支撑材料）

二、履行职能（满分 45 分）

3. 每年至少召开一次教代会。（10 分，评优一票否决项）

4. 履行审议建议权，通过多种方式对本单位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（0-5 分）

5. 履行审议通过权，讨论通过本单位提出的与教职工利益直接相关的福利、分配、考核、奖惩等事项。（0-5 分）

6. 履行评议监督权，按照有关规定和安排评议本单位领导干部，监督本单位规章制度和决策的落实。（0-5 分）

7. 提升基层工会活力，开展各类职工活动。（0-10 分）（二级工会提供支撑材料）

（3-7 项由二级工会提供支撑材料）

8. 及时向校工会报送工作材料、评优评先材料、推送宣传稿件、参加干部培训等。（0-10 分）（校工会各部门提供支撑材料）

三、代表履责（满分 15 分）

9. 出席学校教代会情况。（0-5 分）

10. 本届次学校教代会提交提案草案数量。（0-3分）

11. 提案草案立案数量、获评优秀提案数量。（0-3分）

12. 提案人积极与承办部门沟通、及时认真评价提案工作。
（0-2分）

13. 积极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教代会代表巡视活动。（0-2分）

（9-13项由组宣部提供支撑材料）

四、工会活动（满分共15分）

14. 参加校工会组织的文体活动情况。（0-10分）

15. 参加青教赛、双创大赛、劳动技能大赛等情况。（0-5分）

（14-15项由发展部提供支撑材料）

五、慰问帮扶（满分15分）

16. 及时准确开展各类慰问。（0-5分）（二级工会提供支撑材料）

17. 及时准确报送大病互助申请、补助申请、安康保险、子女医疗保险等。（0-10分）

（16-17项由财务部提供支撑材料）

六、奖励分项（满分10分）

二级工会开展有示范效应创新工作的具体实例。（1-10分）
（二级工会提供支撑材料）

七、扣减分项

1. 违反有关工作政策、规定，不遵守财务规范等情况；（扣减1-10分）（校工会各部门提供支撑材料）

2. 教职工中有违师德师风、法律法规的情况；（扣减1-10分）（向学校有关职能部门集中了解情况）